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文件

国科金发财〔2015〕92号

关于做好2015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项目资金决算编报工作的通知

各依托单位：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5〕15号，以下简称《资金管理办法》）第二十五、二十六条的相关规定，“项目研究结束后，项目负责人应当编制项目资金决算”。为了做好2015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编报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编报要求

1. 高度重视，确保按时完成。今年是《资金管理办法》正式实施的第一年，各依托单位要积极组织协调，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按时完成项目资金决算编报工作。

2. 认真如实编报，确保数据真实准确。项目负责人要会同所在依托单位科研、财务等部门，科学合理、实事求是地编制项目资金决算，全面客观反映项目预算的执行情况，确保项目决算数据真实、准确。

3. 加强审核监管，确保开支合法有效。依托单位要认真履行管理职责，及时清理账目和资产，认真审核项目负责人填报的项目资金决算，加强重点支出监管，做到账实相符、账表一致，确保各项支出合法、有效。

二、编报范围

1. 本年内结题（项目执行期截止日在 2015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各类资助项目。

2. 未到项目执行期截止日，但在本年内终止或撤销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各类资助项目。

三、编报内容

编报范围内的项目应按要求逐一填写《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表》（以下简称项目资金决算表）。项目资金决算表分为定额补助式决算表和成本补偿式决算表。重大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填报成本补偿式决算表，其他各类科学基金项目填报定额补助式决算表。

四、编报注意事项

1. 项目资金决算表是项目结题报告的一部分，具体的填报方式、截止时间、纸质材料报送等要求，按照《关于 2016 年度国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与结题等有关事项的通告》(国科金发计〔2015〕91号)的有关内容执行。

2. 2014 年及以前批准资助的项目在进行决算编报时, 需要对新旧开支科目进行衔接。原科目中除了管理费以外, 均衔接对应到新的科目。

3. 具体的项目资金决算表表格及编制说明详见附件。

4. 咨询电话: 010-62326760/9112。

附件: 1.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表

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表编制说明



附件 1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表(定额补助)

项目批准号:

项目负责人: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预算数			累计支出数	结余数
		批准预算	预算调整	调整后预算		
		(1)	(2)	(3) = (1) + (2)	(4)	(5) = (3) - (4)
1	合 计					
2	1、设备费					
3	(1) 设备购置费					
4	(2) 设备试制费					
5	(3) 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6	2、材料费					
7	3、测试化验加工费					
8	4、燃料动力费					
9	5、差旅费					
10	6、会议费					
11	7、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12	8、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13	9、劳务费					
14	10、专家咨询费					
15	11、其他支出					
16	12、管理费 (2014年及以前批准项目)					

注: 1.本表中 (1)、(3)、(5) 栏为系统自动生成, 不需项目负责人填写; 2.本表中 (2) 栏填列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 3.本表中 (4) 栏填列项目的实际支出数; 4.本表中“累计支出数”截止到结题当年的 12 月 31 日。

决算说明书(定额补助)

(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说明、合作研究外拨资金情况、单价5万元以上的设备名称及使用说明、自筹资金落实情况、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建议,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根据需要增加页数。)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表(成本补偿)

项目批准号:

项目负责人: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预算数			累计支出数	结余数
		批准预算	预算调整	调整后预算		
		(1)	(2)	(3) = (1) + (2)	(4)	(5) = (3) - (4)
1	合 计					
2	1、设备费					
3	(1) 设备购置费					
4	(2) 设备试制费					
5	(3) 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6	2、材料费					
7	3、测试化验加工费					
8	4、燃料动力费					
9	5、差旅费					
10	6、会议费					
11	7、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12	8、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13	9、劳务费					
14	10、专家咨询费					
15	11、其他支出					
16	12、管理费(2014年及以前批准项目)					

注: 1.本表中(1)、(3)、(5)栏为系统自动生成,不需项目负责人填写; 2.本表中(2)栏填列经批准的预算调整数; 3.本表中(4)栏填列项目的实际支出数; 4.本表中“累计支出数”截止到结题当年的12月31日。

决算说明书(成本补偿)

(请具体说明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预算调整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建议,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根据需要增加页数。)

合作研究资金决算明细表(成本补偿)

项目批准号: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负责人:

填表说明: 1、单位类型: A、高校 B、科研院所 C、其他。

2、本表仅填报基金资助资金。

序号	合作研究单位名称 (1)	是否已注册依托单位 (2)	单位类型 (3)	任务分工 (4)	研究任务负责人 (5)	承担直接费用金额 (6)	占总金额比例 (7)	分配间接费用金额 (8)	是否已签订合作协议 (9)
1									
2									
3									
4									
5									
6									
7									
8									
9									
10									
累计									/

备注:

设备费—设备购置/试制决算明细表(成本补偿)

项目批准号:

项目负责人:

金额单位: 万元

填表说明: 1、设备分类代码: A.购置、B.试制。 2、试制设备不需填列本表(6)列、(7)列。 3、单价超过5万元(含5万元)的设备需填写明细, 单价低于5万元的设备只需填写合计数。 4、本表仅填报基金资助资金。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分类	单价 (万元/台件)	数量 (台件)	金额 (5)=(3)×(4)	购置设备生产 国别与地区	主要技术 性能指标	用途 (与研究任务的关系)	
1	(1)	(2)	(3)	(4)	(5)=(3)×(4)	(7)	(8)	(9)	
2									
3									
4									
5									
6									
7									
8									
9									
10									
	单价5万元以上购置设备合计	/	/			/	/	/	
	单价5万元以上试制设备合计	/	/			/	/	/	
	单价5万元以下购置设备合计	/	/			/	/	/	
	单价5万元以下试制设备合计	/	/			/	/	/	
	累计	/	/			/	/	/	

备注:

测试化验加工费决算明细表(成本补偿)

项目批准号:

项目负责人:

金额单位: 万元

填表说明: 1、量大及价高测试化验,是指项目研究过程中需测试化验加工的数量过多或单位价格较高、总费用在5万元及以上的测试化验加工,需填写明细。
2、本表仅填报基金资助资金。

序号	测试化验加工内容 (1)	测试化验加工单位 (2)	计量单位 (3)	单价 (元/单位数量) (4)	数量 (5)	金额 (6)=(4)×(5)÷1万
1						
2						
3						
4						
5						
6						
7						
8						
9						
10						
量大及价高测试化验费合计		/	/	/	/	
其他测试化验费合计		/	/	/	/	
累计		/	/	/	/	

备注:

劳务费决算明细表(成本补偿)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批准号:

项目负责人:

填表说明: 1、人员分类代码: A、在校硕士生 B、在校博士生 C、博士后 D、临时聘用人员。 2、请在备注中说明劳务费支出标准依据。 3、本表仅填报基金资助资金。						
序号	人员分类	发放人数	投入本项目的总工作时间 (人月)	支出标准 (元/人月)	金额	是否有工资性收入
	(1)	(2)	(3)	(4)	(5)=(3)×(4) ÷1万	(6)
1						
2						
3						
4						
5						
6						
7						
8						
9						
10						
累计				/		/

备注:

附件 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表编制说明

一、编制总体要求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表》(以下简称项目资金决算表)是项目预算执行情况的全面反映,是实施绩效评价和信用考核的重要依据。项目负责人应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15〕15号)的有关规定,会同科研、财务等部门共同编制项目资金决算,真实全面反映项目资金收、支、余情况,务必做到账表一致、账实相符,并认真编写决算说明,全面分析项目资金管理 and 使用情况。

有多个单位共同承担一个项目的,依托单位的项目负责人和合作研究单位的参与者应当分别编报项目资金决算,经所在单位科研、财务管理部门审核并签署意见后,由依托单位项目负责人汇总编制。

二、编制内容

根据科学基金项目资助方式的不同,项目资金决算表分为定额补助式决算表和成本补偿式决算表。重大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填报成本补偿式决算表,其他各类科学基金项目填报定额补助式决算表。

定额补助式决算表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

表》和《决算说明书》。

成本补偿式决算表包括《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表》、《决算说明书》、《合作研究资金决算明细表》、《设备费决算明细表》、《测试化验加工费决算明细表》和《劳务费决算明细表》。

各表填报要求如下：

（一）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决算表（定额补助式、成本补偿式）

1. 本表反映结题项目在项目执行期中的直接费用批准预算情况、实际支出情况和资金结余情况。

2. 表中“批准预算”栏填列自然科学基金委批准资助的项目直接费用预算；“预算调整”栏填列项目执行过程中，经批准调整的预算数额；“调整后预算”栏填列“批准预算”和“预算调整”栏的合计数；“累计支出数”栏填列项目执行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累计支出；“结余数”栏填列“调整后预算”扣除“累计支出数”后的结余。表中“累计支出数”填列截止到结题当年12月31日的数据。

3. 表中（2）、（4）栏根据实际情况，由项目负责人填写；表中（1）、（3）、（5）栏由系统自动计算生成，不需项目负责人填写。

4. 审核公式：

第1行=2+6+7+8+9+10+11+12+13+14+15+16行；

第2行=3+4+5行；

第(3)栏 = (1) + (2) 栏;

第(5)栏 = (3) - (4) 栏。

(二) 决算说明书(定额补助式、成本补偿式)

决算说明书由项目负责人填写对项目资金决算表中各项支出所做的必要说明,包括: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说明、合作研究外拨资金情况、单价5万元以上的设备名称及使用说明、自筹资金落实情况、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建议,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

(三) 合作研究资金决算明细表(成本补偿式)

1. 本表反映结题项目在项目执行期中实际发生的合作研究外拨资金情况。包括:合作研究单位名称、是否为已注册依托单位、单位类型、任务分工、研究任务负责人、承担直接费用金额、分配间接费用金额、是否已签订合作协议等信息。

2. 表中(1)、(2)、(3)、(4)、(5)、(9)栏根据实际情况,由项目负责人填写;表中(6)、(8)栏根据双方签订的合作研究协议与实际外拨资金情况,由项目负责人填写;表中(7)栏由系统自动计算生成,不需项目负责人填写。

3. 审核公式:

第(7)栏 = (6) 栏 ÷ 项目资金决算表1行(3) 栏。

(四) 设备费决算明细表(成本补偿式)

1. 本表反映结题项目在项目执行期中实际发生的设备购置、设备试制情况。包括:设备名称、设备分类、单价、数量、金额、

购置设备型号、购置设备生产国别与地区、主要技术性能指标、用途等信息。

2. 单价超过 5 万元（含 5 万元）的设备购置、试制需填写明细，单价低于 5 万元的设备购置、试制只需填写合计数。

3. 表中（1）、（2）、（3）、（4）、（6）、（7）、（8）、（9）栏根据实际情况，由项目负责人填写；表中（5）栏由系统自动计算生成，不需项目负责人填写。

4. 审核公式：

第（5）栏 = （3）×（4）栏；

“累计”行（5）栏 = 项目资金决算表 3 行（4）栏 + 项目资金决算表 4 行（4）栏。

（五）测试化验加工费决算明细表（成本补偿式）

1. 本表反映结题项目在项目执行期中实际发生的测试化验加工情况。包括：测试化验加工内容、测试化验加工单位、计量单位、单价、数量、金额等信息。

2. 量大及价高的测试化验加工需要填写明细，其他测试化验加工只需要填写合计数。量大及价高的测试化验，是指项目研究过程中需测试化验加工的数量过多或单位价格较高、总费用在 5 万元及以上的测试化验加工。

3. 表中（1）、（2）、（3）、（4）、（5）栏根据实际情况，由项目负责人填写；表中（6）栏由系统自动计算生成，不需项目负责人填写。

4. 审核公式:

第(6)栏 = (4) × (5) 栏 ÷ 10000;

“累计”行(6)栏 = 项目资金决算表 7 行(4)栏。

(六) 劳务费决算明细表(成本补偿式)

1. 本表反映结题项目在项目执行期中实际发生的劳务费情况。包括: 人员分类、发放人数、投入本项目的总工作时间、支出标准、金额、是否有工资性收入等信息。

2. 表中(1)、(2)、(3)、(4)、(6)栏根据实际情况, 由项目负责人填写; 表中(5)栏由系统自动计算生成, 不需项目负责人填写。

3. 审核公式:

第(5)栏 = (3) × (4) 栏 ÷ 10000;

“累计”行(5)栏 = 项目资金决算表 13 行(4)栏。

三、新旧科目衔接

2014 年及以前批准资助的项目填报决算时, 需要进行新旧科目衔接。新旧科目衔接时, 原科目中除了管理费以外, 均衔接到新决算表中的对应科目。其中, 原表中的会议费/差旅费科目预算按比例(各 50%)转列到新表中的会议费、差旅费科目, 决算时按照实际支出金额填写; 原表中的管理费科目单列在新表的最后一行, 且仅限 2014 年及以前批准的项目填列。

表 1 项目资金决算表科目衔接

旧表科目	旧表对应新表科目	新表科目
一. 研究经费		1、设备费
1. 科研业务费		(1) 设备购置费
(1) 测试/计算/分析费	3、测试化验加工费	(2) 设备试制费
(2) 能源/动力费	4、燃料动力费	(3) 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3) 会议费/差旅费	5、差旅费 6、会议费	2、材料费
(4) 出版物/文献/信息传播 事务费	8、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 识产权事务费	3、测试化验加工费
(5) 其它	11、其他支出	4、燃料动力费
2. 实验材料费		5、差旅费
(1) 原材料/试剂/药品购置 费	2、材料费	6、会议费
(2) 其它	2、材料费	7、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3. 仪器设备费		8、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 识产权事务费
(1) 购置	(1) 设备购置费	9、劳务费
(2) 试制	(2) 设备试制费	10、专家咨询费
4. 实验室改装费	(3) 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11、其他支出
5. 协作费	3、测试化验加工费	12、管理费(2014 年及以前 批准项目)
二.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1) 项目组成员出国	7、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2) 境外专家来华	7、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三. 劳务费	9、劳务费	
四. 管理费		

四、编制的规范性要求

决算数据以“万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面四位。各类标准或单价以“元”为单位，精确到个位。外币需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

咨询电话：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财务局 010-62326760/9112

